

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情况

（一）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1 年 9 月 7 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以《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环（玄）建〔2021〕10 号）对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进行了批复。

2021 年 3 月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初步设计报告》，2021 年 4 月 16 日，南京市水务局以宁水环〔2021〕206 号文《关于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批复了玄武区玉带河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二）施工和验收情况

202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0 月完工。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南京市玄武区组织召开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无。

三、其他事项

无。